

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2-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）的（2026年北京胸科医院临床教学设备购置项目采购活动）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可视化血液净化模拟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魔声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1882.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73.44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肺癌专科AI临床教学数字教师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大连医通康合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65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.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肺部影像教学辅诊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联影智能医疗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10722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32.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大连医通康合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1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